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公告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武寧先生(「武先生」)因個人工作調整，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8月26日起生效。

武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對武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振振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8月26日起生效。李先生獲委任後，林兆榮先生(「林先生」)，彼完全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要求)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李先生及林先生的簡歷請見本公告附錄一。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本公司必須委任一名公司秘書，而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鑒於李先生並不擁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必備資格，僅委任李先生一人為聯席公司秘書嚴格上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的規定，然而，鑒於(i)李先生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期間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在此期間主要負責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事務，並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管理及企業管治常規有深入了解，且在履行上市公司公司秘書職責方面積累了穩固的實務經驗；(ii)李先生於本公司母公司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新疆有色」)及其附屬公司已工作15年以上，在此期間一直密切接觸資本市場及監管事宜，並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保持緊密工作關係；(iii)李先生具備採礦業的學歷資格及實務經驗；及(iv)李先生居於新疆烏魯木齊，地理上與本公司相近，因此李先生能充當董事會與林先生之間就任何公司秘書事宜的聯繫樞紐及額外溝通渠道，董事會認為，聯席公司秘書安排對本公司有利，通過與林先生共事，李先生能夠取得相關經驗(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履行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的規定。相關豁免為自委任李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日(即2026年8月26日)起計三年(「豁免期」)，基於以下條件：

- (i) 整個豁免期內，李先生須由林先生協助；及
- (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則可撤銷。

本公司確保且李先生承諾彼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在每個財政年度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本公司須公佈豁免的原因、詳情及條件，以及李先生與林先生的資格。

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確認李先生於豁免期內曾獲林先生協助，並已獲得相關經驗，能夠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無需進一步豁免。倘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撤銷或變更豁免。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僱傭協議，並擔任全職職位，以投入充足的時間與精力履行其作為聯合公司秘書的職責。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之委任。

承董事會命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振振、林兆榮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新疆，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江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寅先生、周傳有先生、王立建先生及胡承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本源先生、黃勇先生及李道偉先生；及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為張麗女士。

* 僅供識別

附錄一

李振振先生，現年42歲。2004年9月至2008年6月，李先生就讀於西南科技大學，主修採礦工程，取得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3月至2016年12月就讀於中南大學，主修礦業工程專業，取得碩士學位。李先生於2008年7月至2011年7月歷任阿希金礦採礦車間技術員、團委書記及副主任；於2011年8月至2016年9月出任新疆有色金屬研究所採礦專案負責人；於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出任新疆有色礦業開發部業務主管；並於2018年10月至2020年10月出任本公司證券投資部經理；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於2023年11月至2024年5月出任新疆有色規劃發展部業務主管，並於2024年6月至2026年8月擔任新疆有色證券投資部高級業務主管。

林兆榮先生，66歲，自2023年10月14日起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林先生於1985年3月畢業於澳洲麥考瑞大學，取得會計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10月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金融學商學碩士學位；林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澳紐會計師協會，前稱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先生在會計及商業諮詢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林先生於2004年至2020年歷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統稱「羅兵咸永道」)的合夥人。彼亦曾於多家審計事務所工作，包括畢馬威香港(1991年9月至1992年2月)、浩華澳洲(1987年8月至1991年8月)及新南威爾士州審計署(1987年3月至1987年7月)。

彼(i)自2023年5月起出任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134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88505)上市；(ii)自2023年7月起出任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70)；(iii)自2024年5月起出任西安經發物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54)；(iv)自2024年9月起出任藍星安迪蘇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99)；(v)自2025年6月起出任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39)；及(vi)自2025年6月起出任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亦自2022年6月起獲委任為上海格派鎳鈷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工作超過30年，並出任合夥人16年。彼在財務及審計實務方面經驗豐富。彼曾為多間私營及國有企業提供服務，參與該等公司於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及年報審計工作。

* 僅供識別